

2023 年深圳市宝安区利锦小学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根据上级主管部门的要求，制定符合党的教育方针和国家教育法律法规的学校教育发展规划并抓好组织实施和落实工作。

(2) 贯彻、执行教育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坚持依法治教、依法治学。

(3) 指导、管理、检查、评价学校的教育教学工作，不断提高办学质量和办学效益。

(4) 负责教育教学管理、科研及课程改革工作，全力推进素质教育，提升教育教学质量。

二、机构设置情况

深圳市宝安区利锦小学无下属单位，内设校长室、校务办公室、德育处、教学处，共4个处室。行政编制总数0人，实有在编人数0人；事业编制总数45人，实有在编人数43人；离休0人，退休0人。

三、2023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宝安区利锦小学2023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学校发展：课程建设与教师队伍建设齐飞共进，全面推动学校育人目标实现；

2. 队伍建设：教师队伍建设与班主任队伍建设双管齐下，促

进教师发展螺旋上升；

3. 德育工作：加强班主任队伍建设，促进德育工作科学有效开展；

4. 教学工作：深化课程体系，提高科研质量；

5. 安全工作：加强校园安全文化建设，推进安全教育制度化、常规化建设；

6. 后勤工作：发挥“上情下达、下情上达”的枢纽作用，保障学校政令畅通。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3 年深圳市宝安区利锦小学 部门预算收入 2,752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181.61 万元，下降 6.19%。2023 年部门预算支出 2,752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181.61 万元，下降 6.19%。

预算收支减少主要原因：津贴补贴调整，项目支出减少。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深圳市宝安区利锦小学预算 2,752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1,586 万元、公用支出 2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 万元、项目支出 1,136 万元。

（一）人员支出 1,58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50 万元，

津贴补贴 734 万元，奖金 206 万元，绩效工资 15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3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57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 万元，住房公积金 124 万元。

（二）公用支出 25 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 25 万元。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6 万元，主要包括：在职人员体检费 6 万元。

（四）项目支出 1,136 万元，具体包括：

1. 购买教育服务费预算 227 万元，主要包括：购买教育服务工作 227 万元，用于发放购买教育服务人员工资福利等。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51 万元，增长 28.98%，主要原因是我校为 2020 年新办校，学生人数增加，购买教育服务人员增加。

2. 全区性经费项目预算 184 万元，主要包括：午餐午休管理工作 96 万元，用于发放午餐午休管理人员报酬等；课后服务工作 76 万元，用于发放课后服务人员报酬等；非在编班主任津贴 10.8 万元，用于发放非在编班主任报酬等；区级课题资助经费 1.5 万元，用于开展区级课题等。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130 万元，增长 240.74%，主要原因一是学生数增加，午餐午休管理人员增加，课后服务人员增加；二是非在编班主任人数增加；三是新增区级课题 2 项。

3. 运行经费项目预算 72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77.9 万元，教材练习本费 47.3 万元，教育教学管理经费 84.3

万元，教育教学管理经费 16.3 万元，教育教学设备购置费 28 万元，水电费 40 万元，物业管理费 5 万元，校园安全管理经费 15 万元，学校教研文体活动经费 10 万元，一般管理事务经费 247.8 万元，政府购买服务（物业后勤类）152.4 万元。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1,058 万元，下降 59.37%，主要原因一是津贴补贴调整，项目支出减少；二是我校为 2020 新办校，2023 年无开办费，故运行经费项目预算减少。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宝安区利锦小学 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3 年部门预算共计 210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58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152 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

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 2023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公务接待费。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无公务接待费列支。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无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无公务用车，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列支。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宝安区利锦小学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3 年预算深圳市宝安区利锦小学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1,136 万元，设置并编报 3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

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77.9	通过及时购置 80 台办公设备，设备购置质量达标率达 100%，保障办公设备使用率达 100%和办公设备使用人员满意度达 90%及以上，从而满足办公设备的需求。

备注：无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深圳市宝安区利锦小学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我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0 月，深圳市宝安区利锦小学 共有车辆 0 辆；
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
设备 0 台（套）。

2023 年计划新增车辆 1 辆；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新增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上
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
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
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
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
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

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利锦小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2,752	一、教育支出	2,277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52	普通教育	2,154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小学教育	2,154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2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	106
三、单位资金	0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6
1. 事业收入	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0
3. 上级补助收入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
5. 其他收入	0	三、卫生健康支出	46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利锦小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
		事业单位医疗	46
		四、住房保障支出	260
		住房改革支出	260
		住房公积金	124
		购房补贴	135
本年收入合计	2,752	本年支出合计	2,752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2,752	支出总计	2,752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利锦小学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3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深圳市宝安区利锦小学			2,752	1,616	1,136	210	210	0
	205	教育支出	2,277	1,141	1,136	210	210	0
	20502	普通教育	2,154	1,141	1,013	152	152	0
	2050202	小学教育	2,154	1,141	1,013	152	152	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2	0	122	58	58	0
	2050904	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	106	0	106	58	58	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6	0	16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	17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0	170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	113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	57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	46	0	0	0	0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利锦小学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3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	46	0	0	0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6	46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0	260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0	26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4	124	0	0	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135	135	0	0	0	0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利锦小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2,752	一、教育支出	2,277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52	普通教育	2,154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小学教育	2,15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2
		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	106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6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
		三、卫生健康支出	46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
		事业单位医疗	46
		四、住房保障支出	260
		住房改革支出	260
		住房公积金	124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利锦小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购房补贴	135
本年收入合计	2,752	本年支出合计	2,752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2,752	支出总计	2,752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利锦小学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宝安区利锦小学			2,752	1,616	1,136
	205	教育支出	2,277	1,141	1,136
	20502	普通教育	2,154	1,141	1,013
	2050202	小学教育	2,154	1,141	1,013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2	0	122
	2050904	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	106	0	106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6	0	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	17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0	17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	113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	57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	46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	46	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利锦小学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6	46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0	26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0	26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4	124	0
	2210203	购房补贴	135	135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利锦小学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宝安区利锦小学			2,752	1,616	1,13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86	1,586	0
	30101	基本工资	150	150	0
	30102	津贴补贴	734	734	0
	30103	奖金	206	206	0
	30107	绩效工资	154	154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3	113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7	57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	46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	2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4	124	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0	31	1,030
	30201	办公费	30	0	3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利锦小学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05	水费	5	0	5
	30206	电费	35	0	35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2	0	152
	30213	维修（护）费	14	0	14
	30216	培训费	6	0	6
	30218	专用材料费	67	0	67
	30226	劳务费	96	0	96
	30227	委托业务费	298	0	298
	30228	工会经费	25	25	0
	30229	福利费	5	0	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	0	1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4	6	309
	310	资本性支出	106	0	10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96	0	96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利锦小学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0	0	10

表 9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利锦小学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宝安区利锦小学	2022 年	0	0	0	0	0	0
	2023 年	0	0	0	0	0	0
	增减变化金额	0	0	0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利锦小学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宝安区利锦小学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利锦小学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宝安区利锦小学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2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单位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利锦小学	主管部门		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本级）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1,616.47	1,616.47	0.00
运行经费项目	1.满足日常教学需求，开展教育教学管理工作；2.购置教育教学所需设备，建设功能室；3.开展音乐、体育、美术、国际化、德育等特色教育	724.00	724.00	0.00	

	购买教育服务费	通过购买教育服务项目的实施, 将有效解决师资短缺问题, 保障教育教学的正常开展	227.41	227.41	0.00
	全区性经费项目	1.完善深圳市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午餐午休管理体制, 从根本上解决学生的午餐午休问题; 2.优化学生健康成长环境, 减轻学生、家长和社会过重家庭教育负担, 提高学生发展核心素养的主动性、针对性、实效性, 让学校和教师有更多的价值感和意义感、家长和学生有更多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184.30	184.30	0.00

	金额合计:	2,752.18	2,752.18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p>通过各项项目实施开展，整体保障我校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保证资金到位的及时性，保证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管理制度健全和执行有效性，保证资产使用的合规性及管理的规范性、使用的有效性，保证优质学位率，各工程、设备项目的达标率为 100%，项目建设及验收及时性，能提高我校的办学水平，有效提高学生的综合技能水平，让教职工满意度及家长、学生满意度和社会满意度都达到 95%以上。</p>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	数量	提供公办义务教育阶段学位	1100 个
			新购置教学设备数量	300 套
			教师培训次数	100 人次
			教学交流及竞赛举办次数	5 次
			购买服务人员数	15 人
质量	符合入学条件学生入学率	100%		

			新购置设备设施使用率	100%
			培训参与率	≥95%
			教学交流及竞赛活动参与率	≥95%
			购买服务教师资质达标率	100%
		时效	设备购置完成及时性	及时
			培训举办及时性	及时
			活动举办及时性	及时
			购买服务经费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	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民生事业发展情况	持续发展
			提高教育质量	提高

			完善教育体系	不断完善	
			保障正常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90%
				学生满意度	≥90%
				教职工满意度	≥90%
				经费发放对象满意度	≥90%
				社会满意度	≥90%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	